

虎尾鎮公所112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序號	宣導主題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1	為推廣本鎮觀光藝文需要及相關政令宣導配合『2023領帶與高跟鞋演唱會』活動推播經費	廣播媒體	112. 8. 15-112. 12. 31	社造所	20,000	
2	Line官方帳號112年10月份訊息加購費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2. 10. 1-112. 10. 31	行政室	4,068	
3	Line官方帳號112年11月份訊息加購費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2. 11. 1-112. 11. 30	行政室	1,768	
4	本所及等處門口迎春布幕及橫幅-購置廣告帆布經費(公所大門、布告欄、慶豐)	平面媒體	112. 12. 21-113. 12. 21	行政室	66,665	
5	圖書館製作懸掛賀年帆布經費(圖書館正面、側面)	平面媒體	113. 1. 1-113. 12. 31	圖書館	60,840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10.10.1-110.12.31(涵蓋期程)；
110.10.1、110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
3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